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亚会 A 专审字（2017）0041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关于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亚会 A 专审字（2017）0041 号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止的《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尹超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麻国华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055 号文《关于核准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对象郭留希、郑州冬青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北京天证远洋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天空鸿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朱登营共 5 家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27,356,32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70 元，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587,999,992.70 元，扣除未支付的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 17,000,000.00 元后的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570,999,992.70 元，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扣除本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505,558.7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67,494,433.9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亚会 A 验字（2016）021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项目建设期	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年产700万克拉宝石级钻石项目	428,800.00	4年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豫郑荥阳制造[2015]15164”号文件
合计	428,8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

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截止 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年产 700 万克拉宝石级钻石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015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累计实际投资额	累计实际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差异
年产 700 万克拉宝石级钻石项目	4,288,000,000.00	754,256,242.87	3,533,743,757.13
合计	4,288,000,000.00	754,256,242.87	3,533,743,757.13

公司计划以 754,256,242.87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54,256,242.87 元。

四、 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归还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集资金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情况。

五、 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还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